

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 “兴全基金社会责任奖学金”设置规则

为鼓励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（高金）品学兼优的学员积践行社会责任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，将“让金融有温度”这一愿景发扬光大。兴全基金将在高金学院设立“兴全基金社会责任奖学金”。该奖学金申请和颁发规则如下：

“兴全基金社会责任奖学金”（第一期共颁发 30000 元）

评选范围：学联 2017 级 MBA 全体在册干事

奖励金额：2500 元/人

评选数量：12 名

评选宗旨：鼓励有奉献服务精神的 17 新生

1. 评选标准

- 1) 在学联事务及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；
- 2) 参与承办和组织学联各类活动中表现突出；
- 3) 对学联组织建设及制度完善做出积极贡献；
- 4) 为高金学联引入行业内资源、其他商学院等高质量资源、捐赠人等；
- 5) 对推动学联影响力发展起到重要作用。

2. 评选方式

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，以自愿申报为主，通过在校生投票评选，最终根据票数高低评定。

3. 评选细则

- 1) 评选申报

个人提交学联奖学金申请表（见附件）至部门负责人（提交截止：2017年11月30日）。

2) 部门推选

各部门内部推选5个名额，各部门分管主席填写推荐理由，并将候选人名单及申请表提交秘书处刘骐硕（邮箱：qslu.17@saif.sjtu.edu.cn）。

3) 公开评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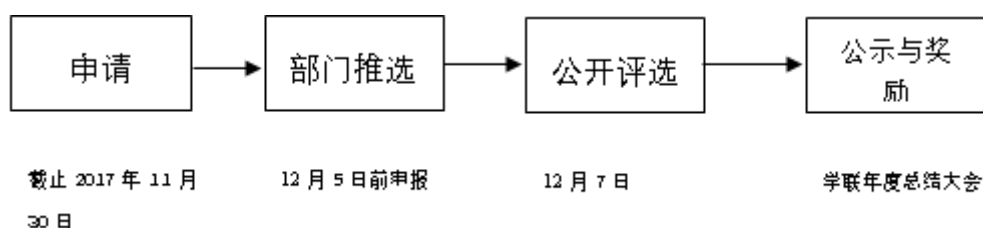
学联代表与在校生网络评选同时开展，按照学联代表50%权重+在校生网络评选50%权重核算候选人总票数，按总排名高低选取前12名。

4) 评委会组成

学联代表由MBA项目组老师1名、学联主席团成员共6名与各部门正部长共6名组成；在校生网络评选为全体MBA在校生。

5) 结果公示

2017年度学联总结大会上进行公示及现场表彰，同时通过邮件及学联公众号公示。



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